广东省认证认可协会

关于组织会员单位联合参展2026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（广州）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《关于邀请参加2026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（广州）的函》（粤市监认监函〔2026〕1912号）精神，为充分发挥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平台作用，集中展示我省认证认可行业服务成果与发展形象，助力会员单位拓展市场、深化交流，我协会已按省局要求完成参展报名，并获设展位。现拟组织会员单位以"联合展区"形式共同参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会基本情况

2026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定于2026年11月26日至28日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B区召开，主题为"出海新动能，服贸通全球"。大会致力为全球采购商及服务贸易企业搭建集成果展示、供需对接、商务洽谈、合作交流于一体的国际化服务贸易平台。本届大会设立检验检测与国际认证专区，集中展示认证认可、检验检测、计量、标准等领域最新技术、合作成果、仪器设备及行业综合解决方案，期间将举办行业发展交流研讨（不收费用）。

二、协会展位安排

我协会展位位于广交会展馆B区检验检测与国际认证专区，将以"广东省认证认可行业联合展区"统一形象进行整体规划与搭建，集中展示会员单位在认证、检测、认可等领域的服务能力、技术优势及典型案例，统一树立广东认证认可行业良好形象。

三、参展组织与费用分摊

本次采取"协会统筹、会员自愿、成本共担"的原则组织联合参展。根据省局函件明确的展位收费及资助政策，相关标准与分摊安排如下：

1.基础费用分摊。由协会统一申报展位资助，展位费、统一装修搭建费、水电及场地管理等配套费用，由参展会员单位按实际发生总额及所分摊展位面积比例共同承担。

2.个性化展示费用。各会员单位如需增设专属展板、样机陈列、宣传资料印制等，由各单位自行承担。

3.参展人员交通、食宿等费用由各单位自理。

四、报名事项

1.报名对象：协会会员单位，优先邀请常务理事、理事单位参加。

2.报名截止时间：2026年11月15日前。请于截止日前报送，以便预留展位搭建与物料制作周期。

3.提交材料：请填写《参展报名表》并加盖单位公章，连同单位简介、拟展示内容说明，发送至协会电子邮箱gdcaa@163.com。

4.展位数量有限，我协会将按报名先后并结合展示内容进行统筹确定参展单位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杨奋鹏，020-84159556；郭凌，020-84158551。

附件：参展报名表

广东省认证认可协会

2026年10月16日

参展报名表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4">一、单位基本信息</td></tr>
<tr><td>单位名称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单位性质</td><td colspan="3">☐ 认证机构 ☐ 检测机构 ☐ 认可机构 ☐ 实验室
☐ 仪器设备及试验耗材生产经营单位 ☐ 实验室配套软硬件服务单位
☐ 其他_____</td></tr>
<tr><td>统一社会信用代码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联系人及职务</td><td></td><td>联系电话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是否协会会员</td><td>☐ 是 ☐ 否</td><td>会员类别</td><td>☐ 常务理事
☐ 理事
☐ 普通会员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二、参展信息</td></tr>
<tr><td>拟展示内容 （领域/技术/产品/服务）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拟展示形式</td><td colspan="3">☐ 展板 ☐ 样机（设备）陈列 ☐ 图文资料 ☐ 视频播放
☐ 现场演示 ☐ 其他个性化搭建_____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三、参展人员（拟参会代表）</td></tr>
<tr><td>姓 名</td><td>职 务</td><td>联系电话</td><td>备注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

四、费用分摊确认	
本单位已认真阅读《关于组织会员单位联合参展2026粤港澳大湾区服务贸易大会（广州）的通知》，知悉并同意按联合展区方案分摊展位费、统一装修搭建费及水电、场地管理等配套费用（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，多退少补）；个性化展示费及参展人员交通、食宿费用由本单位自理。 ☐ 同意　☐ 有异议（请说明）：_____	
五、单位意见	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负责人）签字：	单位盖章（公章）：

填表说明：请将此表加盖单位公章后，连同单位简介及拟展示内容说明，于2026年11月15日前发送至协会电子邮箱gdcaa@163.com。协会将按报名先后并结合展示内容统筹确定参展单位。